

附表三

112 學年度第二學期大學部轉學招生
低收入戶報名費全免優待申請表

考生姓名		身分證統一編號	
報考學制 (請打✓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四技二年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二技一年級	日間/進修 (請打✓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日間部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進修部
報考系(班)		出生日期	年 月 日
戶籍地址			
聯絡電話	(日): (夜): (考生手機號碼):		
應附證件 (不予退還)	戶籍所在地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或授權之鄉、鎮、市(區)公所開立之低收入證明正本。 (一般鄰里長所核發清寒證明等證件,概不受理)		
審查結果 (考生免填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通過審查,報名費予以全免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予減免,仍須繳交全額。 日期: 年 月 日 本會章戳:		
注意事項	1.具低收入戶身分之考生得提出申請(證明文件須於報名期間仍屬有效),經審查合於規定者,報名費即予全免優待。 2.請填妥本表 <u>連同</u> 「 <u>低收入證明</u> 」、「 <u>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</u> 」,先行傳真至(04)2219-5111,再電詢(04)2219-5114 確認本會是否收件。 3.經本會審查符合資格者,請將本表及應附證件正本,於期限內《112 年 12 月 14 日(星期四)16:00 前》寄(或送)達本會(郵戳為憑),審查資格不符、證件不齊或逾期申請者,一概不予優待。 郵寄地址:404336 臺中市北區三民路三段 129 號 「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大學部暨五年制專科部轉學招生委員會收」 4.如有疑義請洽本校教務處綜合業務組,電話:(04)2219-5114。		